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MIT HOLDINGS LIMITED

國微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9)

委任執行董事

國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陳瑩女士(「**陳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二日起生效。

陳女士，43歲，為本集團的常務副總裁。陳女士主要負責企業投資管理及信息披露。彼於集成電路方面積逾21年行業經驗。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陳女士於深圳市國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研發工程師，並於二零零三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五月擔任總裁助理及人力資源經理。於二零零五年六月，陳女士加入國微集團(深圳)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國微集團**」)，彼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擔任總辦公室主任，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擔任董事會秘書，二零一零年十月至二零一八年三月擔任國微集團的副總裁，並自二零一八年四月起擔任本集團的常務副總裁。

陳女士於二零零二年七月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持有測控技術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二四年七月獲北京大學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女士(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並無擔任任何職務；或(iv)並無持有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陳女士於本公司擁有1,067,661股股份。除所披露者外，陳女士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陳女士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日訂立的服務合約（「**服務合約**」），陳女士的委任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二日起計為期三年。陳女士有權獲得每年相當於約1,177,600港元的酬金（包括根據「服務合約」獲得的董事袍金24,000美元）及董事會釐定之其他酌情花紅。該酬金乃基於彼在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行業內薪酬基準及現行市況釐定。陳女士的委任須受限於本公司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其中載有規定董事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的條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陳女士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 (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陳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國微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學良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學良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龍文駿先生及陳瑩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關重遠先生及蔡靖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俊傑先生、胡家棟先生及金玉豐先生。